

国网六安市叶集供电公司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结合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等要求，编制国网六安市叶集供电公司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国网六安市叶集供电公司联系（地址：叶集区创新路与未民路交叉口；邮编：237431；联系电话：0564-2731012）。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供电公司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主要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供电营业厅等方式全面、及时、准确做好有序用电、停电信息、电价标准、供电质量和“两率”情况、以及业务流程等主动公开工作，规范信息公开内容，保障信息发布的实效性。2023 年，通过信息平台公开信息 51 条，通过市长热线、百姓畅言、网络问政等形式回应事件 21 次。统一规范窗口管理，主动提供各类收费标准及分类电价标准，业扩报装流程，用电指南和承诺服务等公告牌，在醒目位置公布营业时间、咨询电话、抢修电话

及投诉和意见簿，确保公众的知情权。聚焦“村网共建”“社电联盟”“物电联盟”服务相促进，将“获得电力”便民服务融入“无事找书记”基层社会治理体系，通过电力驿站提供“一站式”办电服务，手把手教村民线上缴费、办电等操作流程；解决用户用电报装、电费缴纳等问题，助力电费满减的政策红利及时、足额落实到户。2023年开展共建村上门服务1860人次，解决用电问题235个。

（二）依申请公开

2023年度我公司未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通过当面提交、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传真、信函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为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供电公司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分管，办公室专人负责网站运行和维护，统一信息发布，统筹安排业务部门按时收集相关信息，真正形成了良好的运行机制，保证公司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为了更好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供电公司加强政府信息平台的建设，按照要求定期更新、发布公众关心、知晓电力相关信息信息，对停电预告类信息严格按照要求提前七天发布。建立健全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明确审查职责，严格按照“谁公开、谁审查”和“事前审查、全面审查、依法审查”的原则，对外发布信息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关键敏感信息的，严格履行保密审查程序并进行技术处理，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审核制度，确保发布的内容真实可靠。

（五）监督保障

按照“业务工作谁主管、审核工作谁负责”的原则，明确职责分工，具体落实到人，明确责任落实，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规范化。积极主动公开咨询和投诉渠道，接受社会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上年度问题整改情况

一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审核和责任追究工作机制确保公开的各项信息更加准确、安全、有效。二是围绕民生重点关注问题，及时发布和更新最新的有关电力方面的政策、制度、工作流程等信息。

（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2023年，我公司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日益完善，但还是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是信息公开的内容和渠道不够丰富。下一步，供电公司 will 坚持“人民电业为人民”的企业宗旨，定期更新企业信息，进一步了解客户对电力信息的需求，及时发布和更新最新的有关电力方面的政策、制度、工作流程等信息，拓展信息公开渠道，不断提高公司优质服务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